

第二節 研究目的

綜上所述，本研究具體之目的如下：

- 一、 對我國各級學校教育之發展趨勢及經費分配之現況，作一整體性分析與探討。
- 二、 探討目前影響我國各級各類學校經費支出之成本動因，並進一步研擬一套學生單位成本之估算模式。
- 三、 依據學生單位成本之估算模式，對於未來教育經費分配提出具體之建議，俾供教育決策者作為未來預算分配之參考。

第三節 研究限制

在進行本研究時，面臨以下限制：

一、 在資料蒐集上

本研究所分析的各校經費資料均來自於政府之預決算報表，而其會計表達方式未依照學位別、學門別或科系別來編列學生成本資料。因此，從學校會計報表中，無法明確區分出與學生成本相關之各細項費用資料。此外，由於政府會計之特性，公務機關對於長期性資本並不提列折舊，因而無法從學校會計報告上瞭解資源耗用的真實情形。受限於既有之會計資料，本研究並不足以有效認定各級各類學校學生成本之動因。此將影響學生成本估算之「合理性」。

二、 在研究設計上

理論上，學生成本計算之資料蒐集方面，以時間序列資料為佳；至於合理估算學生單位成本方面，則以作業基礎成本制最能符合各科系學院學生成本計算之「合理性」。但受限於資料蒐集的困難以及本研究預定之時程與經費，無法採用作業成本基礎（Activity-Based Costing, ABC）的方式，以個體的（Micro）方式進行學生單位成本估算。因此，本研究乃採用單一年度之橫斷面（Cross Session）資料，以總體的（Macro）計量方式，來估算學生單位成本。此為本研究在選擇適當研究方法時之重要限制。

三、 在學生單位成本估算上

本研究認為學生單位成本係由一般學校的經常門支出與資本門支出此兩大成本項目所組成。其中，前者是提供整個校務正常運作之基本經費來源，故本研究認為各校經常門支出可作為各校基本需求經費之替代值且可透由本研究方法加以準確估算；後者則受限於政府會計特性以及其成本習性等而無法透由本研究方法來建立其估算模式。此為本研究在學生單位成本估算上的一大限制。